

中共上海电力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委员会文件

上电经管委〔2024〕1号



上海电力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师德师风 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办法

为有效研判和及时应对经管学院师德师风问题，消除和迅速处理师德师风建设中的隐患，进一步加强和促进我院师德师风建设，根据《上海电力大学师德师风失范行为处理办法》，制定本办法。

一、师德师风问题分级界定

根据师德师风性质、影响程度、涉及范围等因素，师德师风舆情分为一般舆情、负面舆情、重大舆情预警等级。

一般舆情事件，指教职工就学校出台的政策文件、措施、做法，或各部门工作领域、工作职责或教职工履职情况等提出的咨

询、意见、建议、投诉等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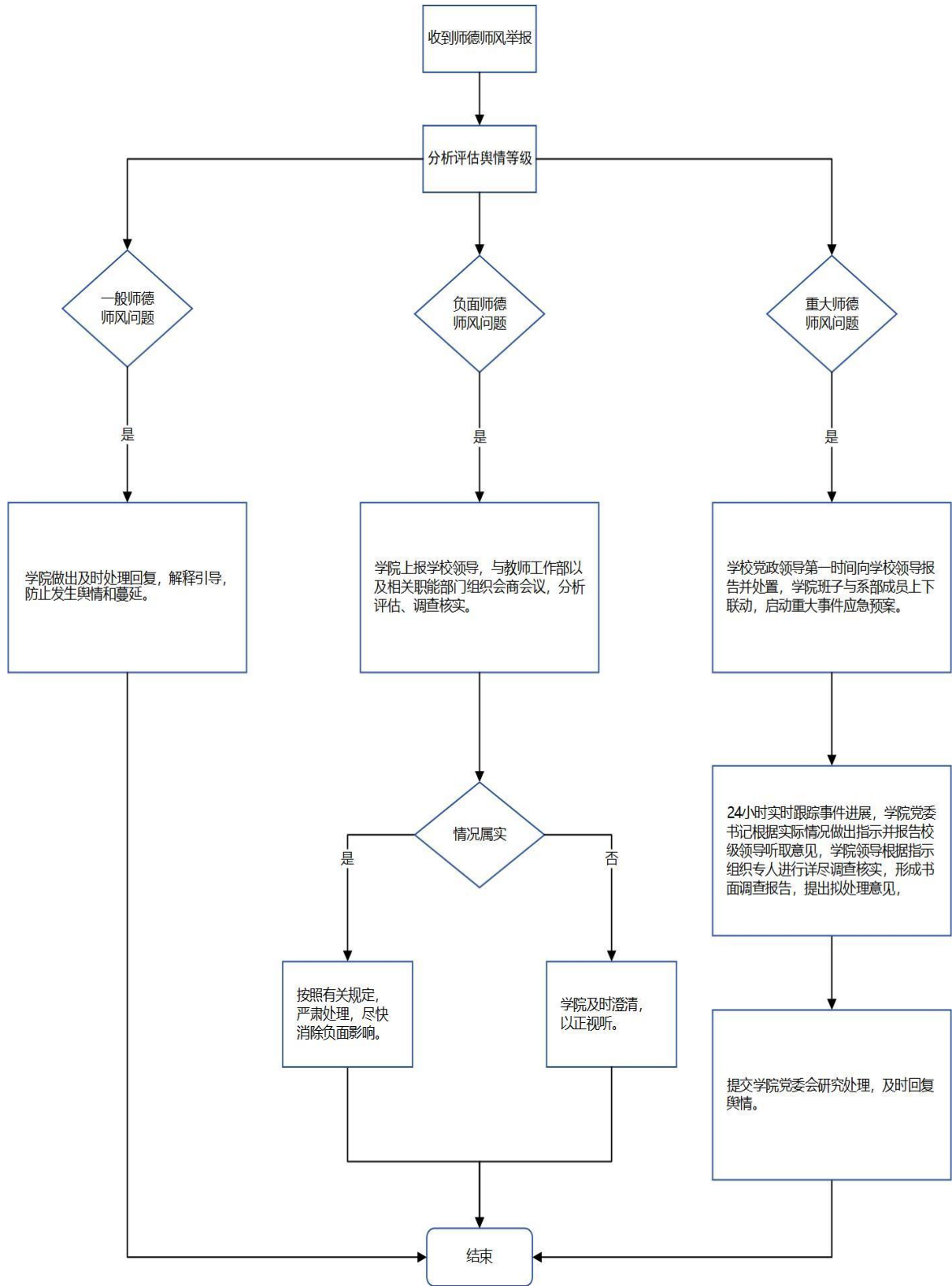
负面舆情事件，指投诉、反映的师德问题关系学校、学院形象、声誉，或易成为大众、社交媒体关注焦点，或师德问题性质严重。

重大舆情事件，指发生的师德师风负面清单行为性质特别严重或属于禁止性行为，引起社会大众、媒体关注、转发扩散。

二、师德师风问题应急处理流程

各系部、学工队伍、党政办公室等对学院、教职工或其它渠道反馈收集到的或接到举报的师德师风的举报，要在第一时间进行分析评估，迅速上报学院班子成员，并根据师德舆情分级，启动相应的应急处置办法。

（见下图）



三、师德师风建设举措

1. 不断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经管学院加强院、系两级师德师风舆情监控队伍建设，其主要职责是通过网上网下各种渠道全面收集学院师德师风反馈的舆情动向，及时了解和掌握学院师德师风先进事迹和失范行为线索，并于第一时间向所在条线的学院领导班子报告。

2. 及时研判和分析师德师风动态。经管学院每学期结束前，学院各系部召开一次师德舆情信息分析会，对本部门师德舆情信息进行汇总，分析态势，研究应对措施。学院党委对全院师德舆情信息进行汇总、研判，针对师德舆情反映的苗头性问题，及时采取相关措施，将问题消解于萌芽状态，避免造成不良后果。

3. 完善学院师德师风问责制度。对因工作不力、责任心不强，迟报、漏报、瞒报、谎报师德舆情和重大问题，延误应对时机，造成严重后果的相关人员和直接责任人，根据学校相关规定严肃追责。

4. 设立师德师风投诉举报信息管理专员。学院指定各系主任作为接收广大师生和社会对教职工师德师风等问题的投诉举报、师德师风舆情的反映和报告等工作的专责工作人员，学院党委指派专人负责整理、汇总、反馈相关投诉、举报等内容。

(此页无内容)

中共上海电力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委员会

2024年1月8日

中共上海电力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委员会

2024年1月8日印发
